

股票代碼：6204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一年度及民國一〇〇年度

公司地址：桃園市中正路 1221、1223 號 9 樓

公司電話：(03)357-7799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聲明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損益表	6
七、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17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8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8-29
(五)關係人交易	29-30
(六)質押之資產	30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30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31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31
(十)其他	31-39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9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9-40
3、大陸投資資訊之揭露	41-44
(十二)營運部門資訊	44-45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自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簡 文 英

中華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三十一日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暨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此 致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94)金管證(六)第 0940128837 號
(96)金管證(六)第 0960002720 號

黃益輝

會計師

許新民

中華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三十一日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資 產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 計 科 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代碼	會 計 科 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11xx	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二及四.1	\$534,433	53.25	\$492,395	50.39	2120	應付票據		\$23,205	2.31	\$18,419	1.88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二及四.2	50,285	5.01	46,819	4.79	2140	應付帳款		46,565	4.64	40,719	4.17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二及四.3	5,957	0.59	7,369	0.75	2160	應付所得稅	二及四.18	9,046	0.90	10,831	1.11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二及四.4	118,308	11.79	127,709	13.07	2170	應付費用	二及四.19	45,618	4.55	46,609	4.77
1160	其他應收款		11,140	1.11	543	0.06	2224	應付設備款		853	0.09	2,804	0.29
1210	存貨淨額	二及四.5	62,095	6.19	78,167	8.00	2228	其他應付款		9,231	0.92	-	-
1260	預付款項		2,192	0.22	3,611	0.37	2261	預收貨款		4,661	0.46	4,160	0.42
1280	其他流動資產		2,178	0.22	2,905	0.30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4,463	0.44	6,639	0.68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及四.18	1,513	0.15	1,018	0.10	2286	遞延所得稅負債	二及四.18	250	0.03	-	-
	流動資產合計		788,101	78.53	760,536	77.83		流動負債合計		143,892	14.34	130,181	13.32
15xx	固定資產	二、四.6					28xx	其他負債					
1501	土地	及六	71,649	7.14	71,649	7.33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二及四.19	21,518	2.14	19,381	1.98
1521	房屋及建築物		124,075	12.36	128,433	13.14	2820	存入保證金		5,320	0.53	3,020	0.31
1531	機器設備		47,020	4.68	57,369	5.87	2861	遞延所得稅負債	二及四.18	53,010	5.28	46,773	4.79
1551	運輸設備		3,383	0.34	3,383	0.35		其他負債合計		79,848	7.95	69,174	7.08
1561	辦公設備		9,414	0.94	9,786	1.00		負債合計		223,740	22.29	199,355	20.40
1681	其他設備		95,562	9.52	85,283	8.73		股本	四.10				
	成本合計		351,103	34.98	355,903	36.42	31xx	普通股		360,970	35.97	361,920	37.04
15X9	減：累計折舊		(168,733)	(16.81)	(170,839)	(17.48)	32xx	資本公積	四.12				
1672	預付設備款		4,177	0.42	1,725	0.18	3260	長期投資		59	0.01	59	0.01
	固定資產淨額		186,547	18.59	186,789	19.12	33xx	保留盈餘					
17xx	無形資產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四.13	119,225	11.88	109,334	11.19
1710	商標權	二及四.7	327	0.03	320	0.0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四.14	24,898	2.48	29,703	3.04
1750	電腦軟體成本	二及四.8	1,498	0.15	962	0.10	3350	未分配盈餘	四.15	312,658	31.15	302,823	30.99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二及四.19	2,777	0.28	4,165	0.43	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無形資產合計		4,602	0.46	5,447	0.56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二	(28,432)	(2.83)	(18,169)	(1.86)
18xx	其他資產						343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二及四.19	(9,527)	(0.95)	(6,729)	(0.69)
1800	出租資產淨額	二及四.9	22,141	2.20	22,480	2.30	3480	庫藏股票	二及四.11	-	-	(1,199)	(0.12)
1820	存出保證金		2,200	0.22	1,845	0.19		股東權益合計		779,851	77.71	777,742	79.60
	其他資產合計		24,341	2.42	24,325	2.49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1,003,591	100.00	\$977,097	100.00
	資 產 總 計		\$1,003,591	100.00	\$977,097	100.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簡文英

經理人：黃子軒

會計主管：成書英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附 註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二及四.16				
4110	銷貨收入		\$694,596	100.11	\$743,883	100.22
417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737)	(0.11)	(1,645)	(0.22)
	銷貨淨額		693,859	100.00	742,238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477,998)	(68.89)	(494,238)	(66.59)
5910	營業毛利		215,861	31.11	248,000	33.41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42,896)	(6.18)	(61,343)	(8.26)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69,225)	(9.98)	(70,833)	(9.5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0,151)	(1.46)	(7,088)	(0.96)
	營業費用合計		(122,272)	(17.62)	(139,264)	(18.76)
6900	營業淨利		93,589	13.49	108,736	14.65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3,021	0.43	1,918	0.26
7160	兌換利益	二及四.2	-	-	6,859	0.92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二及四.2	3,466	0.50	-	-
7480	其他收入		9,031	1.30	13,731	1.85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15,518	2.23	22,508	3.03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二	(911)	(0.13)	(1,392)	(0.19)
7560	兌換損失	二及四.2	(4,571)	(0.66)	-	-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二及四.2	-	-	(32)	-
7880	其他支出		(927)	(0.13)	(3,516)	(0.47)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6,409)	(0.92)	(4,940)	(0.66)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102,698	14.80	126,304	17.02
8110	所得稅費用	二及四.18	(29,772)	(4.29)	(27,394)	(3.69)
9600	本期淨利		\$72,926	10.51	\$98,910	13.33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二及四.20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本期淨利		\$2.85	\$2.02	\$3.50	\$2.74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二及四.20				
	本期淨利		\$2.83	\$2.01	\$3.47	\$2.72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簡文英

經理人：黃子軒

會計主管：成書英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附 註	股 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累積換算 調整數	未認列為退休金 成本之淨損失	庫藏股票	合 計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367,000	\$59	\$96,641	\$7,854	\$320,207	\$(21,896)	\$(7,808)	\$(8,618)	\$753,439
九十九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1)	四.15									
法定盈餘公積				12,693		(12,693)				-
特別盈餘公積					21,849	(21,849)				-
現金股利						(79,413)				(79,413)
庫藏股註銷	二及四.11	(5,080)				(2,339)			7,419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二及四.19							1,079		1,079
外幣報表換算調整數	二						3,727			3,727
一〇〇年度淨利						98,910				98,910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61,920	59	109,334	29,703	302,823	(18,169)	(6,729)	(1,199)	777,742
一〇〇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2)	四.15									
法定盈餘公積				9,891		(9,891)				-
特別盈餘公積					(4,805)	4,805				-
現金股利						(57,756)				(57,756)
庫藏股註銷	二及四.11	(950)				(249)			1,199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二及四.19							(2,798)		(2,798)
外幣報表換算調整數	二						(10,263)			(10,263)
一〇一年度淨利						72,926				72,926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360,970</u>	<u>\$59</u>	<u>\$119,225</u>	<u>\$24,898</u>	<u>\$312,658</u>	<u>\$(28,432)</u>	<u>\$(9,527)</u>	<u>\$-</u>	<u>\$779,851</u>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註1：董監酬勞2,772仟元及員工紅利7,391仟元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註2：董監酬勞2,671仟元及員工紅利7,122仟元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董事長：簡文英

經理人：黃子軒

會計主管：成書英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項 目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72,926	\$98,910	購置固定資產	(21,842)	(18,696)
調整項目：			出售固定資產	2,230	104
折舊費用(含出租資產)	15,106	16,169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355)	(617)
各項攤提	661	1,102	購置商標權	(45)	(155)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911	1,392	購置電腦軟體成本	(1,155)	(1,307)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損失	(3,466)	3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21,167)</u>	<u>(20,671)</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	(36,036)			
應收票據淨額(增加)減少	1,412	5,968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應收帳款淨額(增加)減少	9,401	7,792	發放現金股利	(57,756)	(79,413)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0,597)	174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2,300	1,500
存貨(增加)減少	16,072	(1,255)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55,456)</u>	<u>(77,913)</u>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1,419	332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727	5,623	匯率影響數	<u>(8,042)</u>	<u>3,802</u>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增加)減少	(495)	1,712			
遞延退休金成本(增加)減少	1,388	1,38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42,038	(42,144)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4,786	(8,92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92,395	534,539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5,846	(12,20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534,433</u>	<u>\$492,395</u>
應付所得稅增加(減少)	(1,785)	(22,739)			
應付費用增加(減少)	(991)	(2,910)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9,231	-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之利息)	<u>\$-</u>	<u>\$-</u>
預收貨款增加(減少)	501	(1,945)	本期支付所得稅	<u>\$25,684</u>	<u>\$50,278</u>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176)	854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增加(減少)	250	-	支付現金購置固定資產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減少)	2,137	(1,798)	購置固定資產	\$19,891	\$20,339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增加(減少)	6,237	(2,077)	應付設備款(增加)減少	1,951	(1,643)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增加(減少)	(2,798)	1,079	支付現金	<u>\$21,842</u>	<u>\$18,696</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累積換算調整數增加(減少)數	<u>\$(10,263)</u>	<u>\$3,727</u>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26,703</u>	<u>52,638</u>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增加)減少數	<u>\$2,798</u>	<u>\$(1,079)</u>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簡文英

經理人：黃子軒

會計主管：成書英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五十九年二月十四日奉准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990 人及 966 人。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

- 1.可變電阻、開關矽整流器製造、加工及買賣。
- 2.前項有關之原料及產品進出口業務。
- 3.有關上項業務之經營及投資。

本公司股票於民國九十一年九月十三日經櫃檯買賣中心(九一)證櫃上字第三七五四七號函核准上櫃，並自民國九十一年十一月十三日起於櫃檯買賣中心開始櫃檯買賣。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1.合併概況

(1)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及其變動情形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1.12.31	100.12.31	
本公司	ALPHA INTERNATIO NAL (B.V.I.) CAPITAL LTD.	可變電阻及開關矽整流器買賣，及其前項有關之原料及產品進出口業務	100%	100%	無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	WAN YUE ELECTRONIC (B.V.I.) CO., LTD.	經營各種電子零件之製 造、加工、買賣及進出口 業務	-%	100%	無
本公司	華江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經營各種電子零件之製 造、加工、買賣及進出口 業務	-%	100%	註
ALPHA INTERNATIONAL (B.V.I.) CAPITAL LTD.	HONG KONG ALPHA COMPANY LTD.	可變電阻及開關矽整流 器製造、加工及買賣及前 項有關之原料及產品進 出口業務	100%	100%	無
ALPHA INTERNATIONAL (B.V.I.) CAPITAL LTD.	東莞士華電子有 限公司	可變電阻(包括變阻器及 電位計)及其它開關製造 及買賣	100%	100%	無
ALPHA INTERNATIONAL (B.V.I.) CAPITAL LTD.	東莞涌鈺貿易有 限公司	經營各種電子及電機零 件之買賣	100%	100%	註
HONG KONG ALPHA COMPANY LTD.	東莞艾華電子有 限公司	可變電阻即開關矽整流 器製造、加工及買賣。	100%	100%	無

註：本公司考量集團經營之效率及營運的競爭力，業於民國一〇一年七月三十一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華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東莞涌鈺貿易有限公司之清算。其中華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於民國一〇一年八月十七日取得經濟部核准辦理解散登記並進行清算退回本公司投資款 33,186 仟元，於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二十九日清算完結。

(2)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無。

(3)從屬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不適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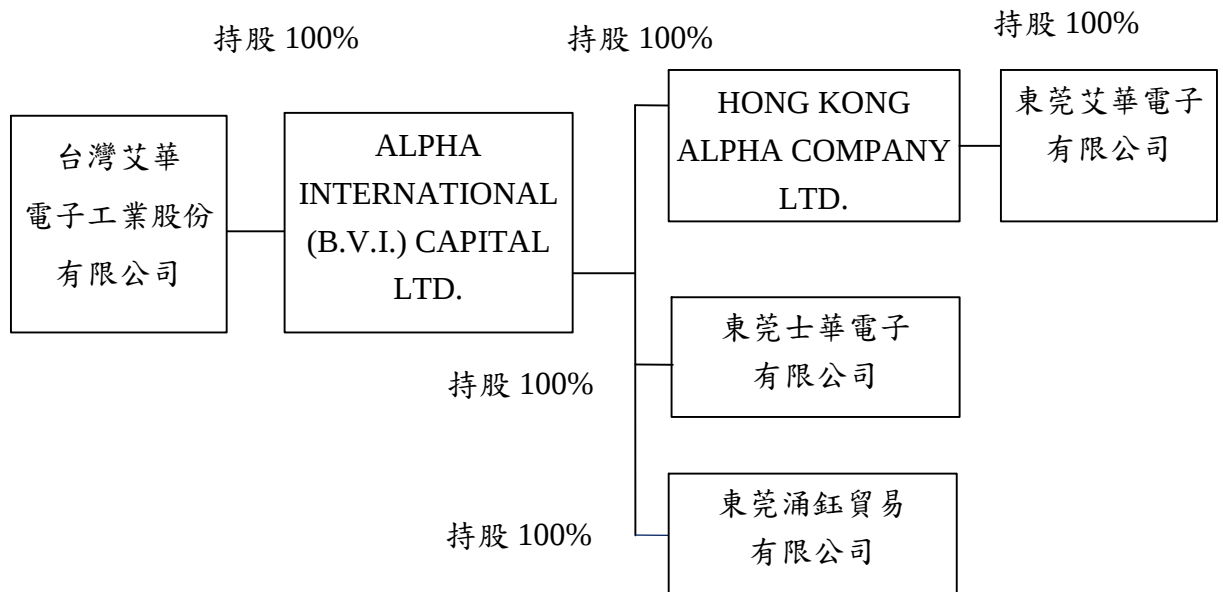
(4)國外從屬公司營業之特性風險：不適用。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政策

(1)母公司：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長期股權投資結構圖如下：



- (3)母公司取得子公司股權之成本高於或低於子公司該項股權淨值，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五號「企業合併-購買法之會計處理」之規定辦理。若產生商譽或遞延貸項，則按估計效益年限或存續期間攤銷，並列為營業費用或營業外收入及利益。惟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該差額若屬商譽部分不再攤銷，並於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屬遞延貸項部分就非流動資產分別將其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若減少至零仍有差額時，則將該差額列為非常利益。
- (4)合併財務報表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之規定編製，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間之往來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予以沖銷。

凡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持有目前已可執行或轉換之潛在表決權)比率超過百分之五十，或有下列情況之一者，視為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構成母子公司關係，除依權益法評價外，並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 與其他投資人約定下，具超過半數之有表決權股份之能力。
- 依法令或契約約定，可操控公司之財務、營運及人事方針。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f 有權任免董事會(或約當組織)超過半數之主要成員，且公司之控制操控於該董事會(或約當組織)。
- „ 有權主導董事會(或約當組織)超過半數之投票權，且公司之控制操控於該董事會(或約當組織)。
- ...其他具有控制能力者。

3.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及外幣交易

- (1)本公司之交易事項係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之被投資公司之交易事項分別以當地流通之貨幣為記帳單位。以外幣為計價基礎之非衍生性商品交易事項，係按交易發生時之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按該日之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其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其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若其係依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至於結清外幣債權或債務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則均列為當期損益。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之被投資公司其記帳貨幣單位列示如下：

公 司 名 稱	記 帳 單 位
ALPHA INTERNATIONAL (B.V.I.) CAPITAL LTD.	新台幣
HONG KONG ALPHA COMPANY LTD.	港幣
WAN YUE ELECTRONIC (B.V.I.) CO., LTD.	新台幣
華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台幣
東莞士華電子有限公司	人民幣
東莞涌鈺貿易有限公司	人民幣
東莞艾華電子有限公司	人民幣

- (2)編製合併報表時，國外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均換算為新台幣財務報表。所有資產、負債科目係依下列基礎換算為新台幣：所有資產及負債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年度期末換算後餘額結轉外，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損益科目則依當期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對於國外轉投資事業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依投資比例認列外幣換算調整數，並單獨列示於股東權益項下。

4.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即將到期，而其利率變動對其價值影響甚少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通常包括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國庫券、商業本票及銀行承兌匯票等。

5.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及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等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但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尚應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金融負債分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本公司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之金融資產，採交易日(即本公司決定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的日期)會計處理，慣例交易係指一項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其資產之交付期間係在市場慣例或法令規定之期間內者。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屬此類別之金融資產，於續後評價時，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表。並分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及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兩類。

此類金融資產除衍生性金融商品及原始認列即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不得重分類為其他類別之金融商品外，交易目的金融商品如不再以短期出售為目的且符合下列情況之一者可重分類：

- j** 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者，且公司有意圖及能力持有該金融資產至可預見之未來或到期日，得重分類為其他類別金融資產。
- k** 不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者，僅於極少情況下方得重分類為其他類別金融商品。

前述之重分類，以重分類日之公平價值作為重分類日之新成本或攤銷後成本，原已認列之相關損益不予迴轉。

原來非屬於此類之金融商品續後不得重分類為此類。

所稱公平價值，上市櫃股票或存託憑證之公平價值，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之公平價值則係指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之淨資產價值。

本公司對金融負債之續後評價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但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衡量。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 衍生性商品

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之衍生性商品交易，其原始認列與續後評價均以公平價值衡量，當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為負時，則列為金融負債。當不符合避險會計之條件時，衍生性商品公平價值變動部分係認列為當期損益。

7. 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

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係首先確認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應收款項發生減損，重大個別應收款項存在客觀證據顯示發生減損者，應個別評估其減損金額，其餘存在客觀證據顯示發生減損之非屬重大之應收款項，以及無減損客觀證據之應收款項，將具類似信用風險特徵者納入群組，分別評估該組資產之減損。

8. 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採逐項比較法。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如下：

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在製品及製成品：包括直接原料、直接人工及製造費用，固定製造費用係以正常產能分攤，在製品及製成品採加權平均法。

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9.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

(1)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列入固定資產；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作當年度費用。固定資產報廢及出售時，其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予以減除。處分固定資產利益列為當年度之營業外收入及利益，處分固定資產損失則列為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 折舊採平均法，依下列耐用年數提列：

房屋及建築物：4~50 年

機器設備：1~15 年

運輸設備：4~7 年

辦公設備：3~5 年

其他設備：2~16 年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其已屆滿耐用年限之固定資產仍繼續使用者，並就其殘值估列耐用年限提列折舊。

- (3)本公司供出租使用之固定資產，則轉列出租資產科目，其提列之折舊費用列為其他損失。

10. 無形資產

原始認列無形資產時，係以成本衡量。但政府捐助所取得之無形資產，則按公平價值認列。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以其成本加依法令規定之重估增值，再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價值。

本公司評估無形資產耐用年限屬有限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之可攤銷金額於耐用年限期間，按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攤銷，並於無形資產有跡象顯示減損時，進行減損測試。本公司於每一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如有變動，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本公司無形資產以直線法按下列年限攤提：

商標權：9~15 年

電腦軟體成本：1~5 年

11. 退休金

本公司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依照「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已付薪資總額百分之六提撥退休準備金，撥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專戶儲存及支用，由於此項退休準備金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包含於財務報表中。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並採確定提撥制。實施後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

退休金之會計處理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淨退休金成本係按精算報告提列，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與退休金損失之攤提。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按十五年平均攤銷。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每期提繳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2. 所得稅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估列其備抵評價金額。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期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份，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當期費用。

本公司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二號「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配合「所得基本稅額條例」之實施，本公司依其規定計算基本稅額，並與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應納稅額兩者相較擇其高者估列為當期所得稅。另本公司於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時，亦將未來年度應納之最低所得稅稅額納入考量。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為百分之十七，依據民國九十八年五月二十七日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規定，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自民國九十九年度起由百分之二十五改為百分之二十；又依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五日新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自九十九年度起適用之所得稅率改為百分之十七。

13. 收入認列

本公司收入認列之會計處理，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二號「收入認列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辦理。

14. 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所有適用三十五號公報之資產是否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則進行減損測試，依公報規定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價值大於可回收金額，則須認列減損損失，而可回收金額則為淨公平價值及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反之，若於資產負債表日有證據顯示資產於以前年度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時，應重新評估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減損應予迴轉，惟迴轉後帳面價值不可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減損損失及減損迴轉利益列為營業外收支。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5. 避險會計

公平價值避險、現金流量避險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等三種避險關係係符合適用避險會計之所有條件時，以互抵方式認列避險工具及被避險項目之公平價值變動所產生之損益影響數，其會計處理方式如下：

公平價值避險：避險工具以公平價值再衡量，或帳面價值因匯率變動所產生之損益，立即認列為當期損益；被避險項目因所規避之風險而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調整被避險項目之帳面價值並立即認列為當期損益。

16. 每股盈餘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四號「每股盈餘」之規定計算每股盈餘。基本每股盈餘以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損)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每股盈餘則以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損)調整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股利、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於本期已認列之利息費用及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因轉換而產生之任何其他收入與費用之變動後，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17.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民國九十六年三月發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之規定，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

18. 庫藏股票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號「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對於公司收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採成本法處理。本公司買回之庫藏股票成本在資產負債表作為股東權益減項。而庫藏股票交易之價差則作為資本公積調整列於股東權益項下。

19. 營運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同時符合下列特性之企業組成單位：(1)從事可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之經營活動、(2)營運結果定期由企業之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予該部門資源之決策，並評估該部門之績效、(3)具個別分離之財務資訊。本公司選擇僅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 1.本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第三次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前述變動對民國一〇〇年度之淨利並無影響。
- 2.本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之規定處理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號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現金及約當現金

	101.12.31	100.12.31
現金	\$310	\$536
活期及支票存款	237,276	332,916
定期存款	268,891	102,033
約當現金－商業本票	27,956	56,910
合計	<u>\$534,433</u>	<u>\$492,395</u>

2.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流動	101.12.31	100.12.31
組合型基金	\$46,056	\$46,056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評價調整	4,229	763
淨額	<u>\$50,285</u>	<u>\$46,819</u>

上述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作為擔保或質押之情形。

- (2)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因從事遠期外匯合約而產生之兌換(損)益分別為 3 仟元及(72)仟元帳列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兌換利益及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兌換損失科目項下。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應收票據淨額

	101.12.31	100.12.31
應收票據(一年以內者)	\$5,957	\$7,369
減：備抵呆帳	-	-
淨 額	\$5,957	\$7,369

4. 應收帳款淨額

	101.12.31	100.12.31
應收帳款(一年以內者)	\$120,002	\$130,237
減：備抵呆帳	(1,694)	(2,528)
淨 額	\$118,308	\$127,709

5. 存貨淨額

(1)存貨明細如下：

	101.12.31	100.12.31
原 料	\$36,758	\$47,929
在 製 品	16,235	19,659
製 成 品	17,482	16,277
商 品	898	844
合 計	71,373	84,709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9,278)	(6,542)
淨 額	\$62,095	\$78,167

(2)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投保保險金額分別為 63,391 仟元及 80,737 元。

(3)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金額分別為 3,043 仟元及(4,387)仟元，及存貨報廢損失金額分別為 59 仟元及 7,097 仟元。

(4)上述存貨無提供作為擔保或質押之情形。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 固定資產

(1) 固定資產之累計折舊明細如下：

項 目	101.12.31	100.12.31
房屋及建築物	\$53,444	\$50,041
機器設備	26,225	34,343
運輸設備	3,193	3,009
辦公設備	7,174	7,581
其他設備	78,697	75,865
合 計	<u>\$168,733</u>	<u>\$170,839</u>

(2)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固定資產投保保險金額(含出租資產)分別為 102,043 仟元及 103,744 仟元。

(3)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固定資產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4) 有關固定資產提供抵押之情形詳附註六。

7. 商標權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1,625	\$1,470
本期增加-單獨取得	45	155
本期減少-到期除列	(1,252)	-
期末餘額	<u>418</u>	<u>1,625</u>
累計攤銷：		
期初餘額	1,305	1,281
本期增加-單獨取得	38	24
本期減少-到期除列	(1,252)	-
期末餘額	<u>91</u>	<u>1,305</u>
帳面餘額	<u>\$327</u>	<u>\$320</u>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8. 電腦軟體

	一〇一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3,151	\$1,844
本期增加-單獨取得	1,155	1,307
本期減少-到期除列	-	-
期末餘額	4,306	3,151
累計攤銷：		
期初餘額	2,189	1,086
本期增加-單獨取得	623	1,078
本期減少-匯率影響數	(4)	25
期末餘額	2,808	2,189
帳面餘額	\$1,498	\$962

9. 出租資產淨額

(1) 出租資產明細如下：

項 目	取得成本	累計折舊	未折減淨額
<u>101.12.31</u>			
土地	\$12,123	\$-	\$12,123
房屋及建築物	16,649	(6,631)	10,018
合 計	\$28,772	\$(6,631)	\$22,141
<u>100.12.31</u>			
土地	\$12,123	\$-	\$12,123
房屋及建築物	16,649	(6,292)	10,357
合 計	\$28,772	\$(6,292)	\$22,480

(2)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出租資產投保保險金額詳附註四.6 說明。

(3) 租約內容及未來五年內每年應收租金總額如下：

承租人名稱	租賃起訖 日期	租賃標的物	每月租金 及租金收取方式
台灣西卡股份 有限公司	101.2.1- 103.1.31	蘆竹鄉廠房及土地	自 101.02.01 起，每月 242 仟元。並收取每月 初到期之票據。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未來年度應收租金總額如下：

年 度	金 額
102.01.01-102.12.31	\$2,898
103.01.01~103.01.31	242
	\$3,140

10. 股 本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之額定股本為 450,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 45,000,000 股，已發行 36,700,000 股。

另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十月二十八日經董事會決議註銷庫藏股 508,000 股及 95,000 股，減資基準日分別為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二日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三十日，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發行股本為 360,97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 36,097,000 股。

11. 庫藏股票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九十七年十月三日及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二日經董事會決議實施庫藏股制度，自證券集中交易市場買回本公司股份，其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u>一〇一年度</u>				
轉讓予員工	95 仟股	- 仟股	95 仟股	- 仟股
<u>一〇〇年度</u>				
轉讓予員工	603 仟股	- 仟股	508 仟股	95 仟股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買回已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若以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計算基礎，買回股數最高上限為 3,610 仟股，收買股份金額最高上限為 428,408 仟元。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買回之庫藏股均已註銷。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表決權…等權利，另所買回之股份自購入完成日起三年內應將其轉讓予員工，逾期未轉讓者，視為未發行股份，應辦理資本額變更登記。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2. 資本公積

(1) 資本公積明細如下：

	101.12.31	100.12.31
長期投資	\$59	\$59

(2)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另因長期股權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13.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14. 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第一項及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89)台財證第100116號解釋函令第二項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如長期投資未實現跌價損失、累積換算調整數等)自當年度稅後盈餘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15.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1) 依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一日修訂後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而以往年度如有虧損，除儘先彌補外，應於繳納稅捐後，先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若有股東權益減項時，應提存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倘尚有餘額，則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一、不低於百分之五員工紅利，員工分配股票股利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授權董事長另訂辦法規定之。
- 二、不高於百分之五董事監察人酬勞。
- 三、股東紅利係就本年度分配後餘額數加計以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得保留部份盈餘後分派之。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業務規模拓展，考量公司資本支出及營運週轉所需。股東紅利及員工紅利之分派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東紅利及員工紅利合計數之百分之十。

(2)有關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議案如下：

項 目	100 年度盈餘分配案		差異數	差異原因說明
	101 年 6 月 20 日 股東會決議通過	101 年 3 月 16 日 董事會決議通過		
董監事酬勞	\$2,671	\$2,671	\$-	-
員工紅利－現金	\$7,122	\$7,122	-	-
股東紅利－現金	\$57,756	\$57,756	-	-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董事會擬議之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案及股東會決議通過盈餘分配案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等相關訊息，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查詢。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適用員工分紅費用化之規定，經綜合考量股東權益及員工福利擬自民國九十七年度起之年度稅後盈餘中，估列 8%為員工紅利及 3%為董監酬勞，其發放方式依章程規定。

本公司依上述方式估列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別為 5,456 仟元及 2,046 仟元暨 7,217 仟元及 2,706 仟元，另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認列為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決議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盈餘實際配發員工現金紅利 7,122 仟元及董監酬勞 2,671 仟元，與民國一〇〇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紅利 7,217 仟元及董監酬勞 2,706 仟元之差異為 130 仟元，業已列為民國一〇一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盈餘實際配發員工現金紅利 7,391 仟元及董監酬勞 2,772 仟元，與民國九十九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紅利 8,196 仟元及董監酬勞 3,074 仟元之差異為 1,107 仟元，業已列為民國一〇〇年度之損益。

16.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收入包括：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商品銷售	\$694,596	\$743,883
減：銷貨退回或折讓	(737)	(1,645)
營業收入淨額	\$693,859	\$742,238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7. 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功能別 性質別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95,153	\$64,851	\$160,004	\$89,880	\$66,464	\$156,344
勞健保費用	1,209	2,395	3,604	1,263	2,457	3,720
退休金費用	823	4,221	5,044	920	4,051	4,971
其他用人費用	50,228	1,461	51,689	47,546	989	48,535
折舊費用	11,235	3,532	14,767	12,928	2,901	15,829
攤銷費用	-	661	661	278	824	1,102

註：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折舊費用不含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其他支出之出租資產折舊費用分別為 339 及 340 仟元。

18. 所得稅

(1) 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

	101.12.31		100.12.31	
•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7,917		\$6,419	
,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53,563		\$47,104	
f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6,101		\$5,070	

	101.12.31		100.12.31	
	暫時性 差異金額	所得稅 影響金額	暫時性 差異金額	所得稅 影響金額
„ 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之暫時性差異：				
呆帳費用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	\$59	\$10
子公司呆帳費用之認列所產生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777	194	1,392	319
兌換損益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1,293	220	(208)	(35)
子公司兌換利益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	-	(510)	(28)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存貨跌價損失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3,434	584	2,189	372
子公司存貨跌價損失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5,508	1,377	9,738	1,624
未實現銷貨毛利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226	38	-	-
子公司未實現銷貨毛利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2,211)	(553)	(2,147)	(268)
投資收益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311,820)	(53,010)	(275,134)	(46,773)
逾二年之應付款項轉列收入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3,947	671	3,947	671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28,432	4,833	18,169	3,089
子公司虧損扣抵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	1,389	334
		101.12.31	100.12.31	
(2)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3,084	\$2,996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1,268)	(1,647)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1,816	1,349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553)	(331)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抵銷後金額		1,263	1,018	
帳列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		(1,513)	(1,018)	
帳列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		\$(250)	\$-	
(3)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4,833	\$3,423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4,833)	(3,423)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53,010)	(46,773)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抵銷後淨額		\$(53,010)	\$(46,773)	
(4)帳列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與當期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稅前淨利		\$102,698	\$126,304	
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當期應付所得稅－母公司		\$15,734	\$20,643	
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當期應付所得稅－子公司		9,905	5,490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永久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1,901)	(1,590)
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5,187)	728
當期所得稅費用	<u>\$18,551</u>	<u>\$25,271</u>

(5)當年度認列於損益表之所得稅費用構成項目如下：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18,551	\$25,271
以前年度調整數	3,013	1,190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費用	3,607	1,298
因時間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呆帳費用	20	(199)
兌換損益	(457)	1,268
投資損益	6,237	(2,077)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603)	(605)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	(47)
未實現銷貨毛利	(10)	41
虧損扣抵所產生之(利益)費用	-	(333)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因稅率變動影響數	(461)	-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	(125)	1,587
所得稅費用	<u>\$29,772</u>	<u>\$27,394</u>

(6)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含)以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7)截至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股東可扣抵帳戶之資訊內容如下：

	101.12.31	100.12.31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71,410	\$71,612
八十六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21,351	\$21,600
八十七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291,307	\$281,223
	<u>一〇一年度(預計)</u>	<u>一〇〇年度(實際)</u>
股東可扣抵稅額比率	25.41%	27.46%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9. 退休金

- (1) 本公司退休金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截至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儲存至臺灣銀行之退休金專戶餘額分別為 6,853 仟元及 4,235 仟元，又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之淨退休金成本組成明細如下：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服務成本	\$994	\$726
利息成本	576	591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85)	(61)
淨攤銷數與遞延數	1,832	1,845
淨退休金成本	\$3,317	\$3,101

- (2)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調節如下：

給付義務：	101.12.31	100.12.31
既得給付義務	\$(2,504)	\$-
非既得給付義務	(26,462)	(24,212)
累積給付義務	(28,966)	(24,212)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7,059)	(4,580)
預計給付義務	(36,025)	(28,792)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6,853	4,235
提撥狀況	(29,172)	(24,557)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2,777	4,165
未認列退休金損(益)	16,585	11,309
補列之最低退休金負債	(12,304)	(10,894)
應計退休金負債	\$(22,114)	\$(19,977)

截至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應計退休金負債中屬一年內支付者皆為 596 仟元帳列應付費用。

- (3) 計算淨退休金成本所用之精算假設如下：

	101.12.31	100.12.31
折現率	1.75%	2.0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1.50%	1.0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長期投資報酬率	1.75%	2.00%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截至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職工退休辦法之既得給付分別為 3,436 仟元及 1,622 仟元。

(5)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施行後，於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負擔之員工退休金分別為 1,727 仟元及 1,870 仟元。

20.每股盈餘

本公司為複雜資本結構，茲揭露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如下：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本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已扣除庫藏股)	36,097,000 股		36,097,000 股	
	金 額 (分子)		每股盈餘 (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u>一〇一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102,698	\$72,926	\$2.85	\$2.02
具稀釋作用之員工分紅				
費用化影響數				
稀釋每股盈餘屬於普通				
股股東之本期純益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102,698	\$72,926	\$2.83	\$2.01
<u>一〇〇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126,304	\$98,910	\$3.50	\$2.74
具稀釋作用之員工分紅				
費用化影響數				
稀釋每股盈餘屬於普通				
股股東之本期純益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126,304	\$98,910	\$3.47	\$2.72

五、關係人交易

1.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簡文英等七人	本公司之副總經理以上之管理階層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資訊：

項 目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薪資、獎金、特支費、業務執行費用及紅利	\$16,411	\$14,388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包含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關給付以上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相關詳細資訊，請參閱股東會年報內容。

六、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有下列資產業已提供金融機構作為融資額度之擔保品：

質押資產名稱	金額	質押機構	擔保性質
<u>101.12.31</u>			
固定資產－土地(成本)	\$35,043	彰化商銀－桃園分行	長、短期擔保借款額度
固定資產－土地(成本)	7,984	兆豐商銀－桃園分行	長、短期擔保借款額度
固定資產－房屋及建築物 (帳面價值)	2	彰化商銀－桃園分行	長、短期擔保借款額度
固定資產－房屋及建築物 (帳面價值)	20,629	兆豐商銀－桃園分行	長、短期擔保借款額度
合 計	<u>\$63,658</u>		
<u>100.12.31</u>			
固定資產－土地(成本)	\$35,043	彰化商銀－桃園分行	長、短期擔保借款額度
固定資產－土地(成本)	7,984	兆豐商銀－桃園分行	長、短期擔保借款額度
固定資產－房屋及建築物 (帳面價值)	15	彰化商銀－桃園分行	長、短期擔保借款額度
固定資產－房屋及建築物 (帳面價值)	21,272	兆豐商銀－桃園分行	長、短期擔保借款額度
合 計	<u>\$64,314</u>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餘額為 JPY 24,000 仟元。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其他

1.金融商品資訊揭露

(1)公平價值之資訊

金融商品	101.12.31		100.12.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資產－非衍生性</u>				
現金及約當現金	\$534,433	\$534,433	\$492,395	\$492,395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50,285	50,285	46,819	46,819
應收款項淨額(包含應收 票據及應收帳款)	124,265	124,265	135,078	135,078
其他應收款	11,140	11,140	543	543
存出保證金	2,200	2,200	1,845	1,845
<u>資產－衍生性</u>				
無				
<u>負債－非衍生性</u>				
應付款項(包含應付票據 及應付帳款)	69,770	69,770	59,138	59,138
應付所得稅	9,046	9,046	10,831	10,831
應付費用	45,618	45,618	46,609	46,609
應付設備款	853	853	2,804	2,804
其他應付款	9,231	9,231	-	-
存入保證金	5,320	5,320	3,020	3,020
<u>負債－衍生性</u>				
無				

A.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a.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淨額、其他應收款、應付款項、應付所得稅、應付費用、應付設備款及其他應付款等。

b.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依財務或其他資訊估計公平價值。

c. 存出保證金及存入保證金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係因預計未來收取之金額與帳面價值相近。

B.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列示如下：

金融商品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101.12.31	100.12.31	101.12.31	100.12.31
<u>資產－非衍生性</u>				
現金及約當現金	\$262,186	\$333,452	\$272,247	\$158,943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50,285	46,819	-	-
應收款項淨額(包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	-	124,265	135,078
其他應收款	-	-	11,140	543
存出保證金	-	-	2,200	1,845
<u>資產－衍生性</u>				
無	-	-	-	-
<u>負債－非衍生性</u>				
應付款項(包含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	-	69,770	59,138
應付所得稅	-	-	9,046	10,831
應付費用	-	-	45,618	46,609
應付設備款	-	-	853	2,804
其他應付款	-	-	9,231	-
存入保證金	-	-	5,320	3,020
<u>負債－衍生性</u>				
無	-	-	-	-

C.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因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為當期損益之金額均為 0 仟元。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2.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272,247 仟元及 158,943 仟元；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262,186 仟元及 333,452 仟元。
- 3.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總額分別為 3,021 仟元及 1,918 仟元。
- 4.財務風險資訊

A. 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銷售產品大多以外銷為主，外幣主要係以美元計價，因民國一〇一年度認列兌換損失僅佔合併公司營收淨額比率為 0.66%，故新台幣對美元之匯率變動對合併公司損益具有較小程度之影響。

B.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本公司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 1,694 仟元及 2,528 仟元，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

C.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D. 利率變動風險

茲將本公司金融商品帳面價值所暴露的利率風險依到期日遠近彙總如下：

固定利率

	1 年內
現金及約當現金	\$272,247

浮動利率

	1 年內
現金及約當現金	\$262,186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歸類於浮動利率金融商品之利息於一年內重定價；固定利率金融商品之利率則固定直至到期日，其他未包含於上表之金融商品，係不含息之金融商品，因沒有利率風險，故未納入上表內。

5.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1.12.31			100.12.31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6,429	29.06	\$186,788	\$5,307	29.41	\$156,078
港幣	14,083	3.76	52,945	32,716	3.89	127,271
人民幣	35,462	4.66	165,107	27,463	5.06	138,883

6.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詳附表八。

7. 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規定，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一〇二年起依其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以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財務報告。本公司依民國九十九年二月二日金管證審字第 0990004943 號函規定，應事先揭露資訊如下：

(1) 採用 IFRSs 計畫之重要內容及執行情形

本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 IFRSs 之計畫，該計畫係由成書英經理統籌負責。計畫之重要內容、預計完成時程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計畫內容	主要執行單位 (或負責人員)	目前執行情形
1. 成立專案小組	會計部門	已完成
2. 訂定採用 IFRSs 轉換計畫	會計部門	已完成
3. 完成現行會計政策與 IFRSs 差異之辨認	會計部門	已完成
4. 完成 IFRSs 合併個體之辨認	會計部門	已完成
5. 完成 IFRS1 「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 各項豁免及選擇對公司影響之評估	會計部門	已完成
6. 完成資訊系統應做調整之評估	會計部門及資訊部門	已完成
7. 完成內部控制應做調整之評估	稽核部門	已完成
8. 決定 IFRSs 會計政策	會計部門	已完成
9. 決定所選用 IFRS1 「首次採用國際會計 準則」之各項豁免及選擇	會計部門	已完成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完成編製 IFRSs 開帳日財務狀況表	會計部門	已完成
11.完成編製 IFRSs 2012 年比較財務資訊之編製。	會計部門	積極進行中
12.完成相關內部控制(含財務報導流程及相關資訊系統)之調整	會計部門及稽核部門	積極進行中

(2) 目前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財務報告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及其影響說明：

本公司係以目前金管會已認可之 IFRSs 及預計於民國一〇二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會計政策差異評估之依據。惟本公司目前之評估結果，可能受未來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或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訂之影響，而與未來採用 IFRSs 之會計政策差異有所不同。另，本公司係目前環境與狀況決定未來採用 IFRSs 之會計政策，嗣可能因環境或狀況改變而變更。以下所列部分項目可能因本公司依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豁免規定，於轉換時不致產生影響金額。茲將會計政策重大差異說明如下：

會計議題	差異說明
外幣換算	依現行我國會計準則規定，本公司因非屬國外營運機構，無須判斷功能性貨幣，惟依 IAS 21「匯率變動之影響」規定，所有包含於報導個體內之每一個別個體(包括母公司)均應依規定決定其功能性貨幣。
員工福利	本公司依我國會計準則規定採用安全性較高之固定收益投資報酬率。惟依 IAS 19 規定，應先參考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折現率，在此類債券並無深度市場時，應使用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作為折現率。
	本公司依我國會計準則規定對於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分提列最低退休金負債。惟 IAS 19 並無此規定。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之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或淨給付義務)係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加以攤銷。惟依 IAS 19 並未有此規定。
所得稅	依現行我國會計準則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全額認列，並對有百分之五十以上機率無法實現部分設立備抵評價科目。惟依 IAS 12「所得稅」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僅就很有可能(Probable)實現之範圍內認列。
	依現行我國會計準則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未能歸屬者，則按該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預期實現或清償之期間劃分。惟依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一律列為非流動。
	現行我國會計準則並未對於因集團內部交易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其相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所適用之稅率有所規定。本公司現行之處理係對順流交易於認列未實現損益時，依本公司稅率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對於逆流或側流交易則係透過調整投資損益時，依本公司之稅率一併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惟依 IAS 12 規定，暫時性差異係藉由比較合併財務報表中資產及負債之帳面金額與適當之課稅基礎所決定。因此對於因集團內部交易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應以買方稅率衡量其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
	依現行我國會計準則規定，同一納稅主體之流動及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互相抵銷，僅列示其淨額。惟依 IAS 12 之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3) 本公司目前初步評估之會計政策重大差異，其影響金額及說明如下：

(a)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資產負債表之調節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流動資產(a)	760,536	(1,018)	759,518
固定資產淨額(d)	186,789	(1,725)	185,064
無形資產(b)	5,447	(4,165)	1,282
其他資產(a)(d)	24,325	3,074	27,399
資產合計	977,097	(3,834)	973,263
流動負債	130,181	-	130,181
其他負債(a)(b)	69,174	6,187	75,361
負債合計	199,355	6,187	205,542
股本	361,920	-	361,920
資本公積(c)	59	(59)	-
保留盈餘(b)(c)	441,860	(16,691)	425,169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b)	(26,097)	6,729	(19,368)
股東權益合計	777,742	(10,021)	767,721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額	977,097	(3,834)	973,263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a. 本公司依 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之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一律列為非流動，並依 IAS 12 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不予互抵，此一重分類使得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遞延所得稅資產一流動減少 1,018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一非流動增加 1,349 仟元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一非流動增加 331 仟元。
- b. 本公司累計未認列之退休金精算損益於 IFRSs 轉換日選擇豁免，一次認列至保留盈餘，另依 IAS 19「員工福利」之規定迴轉補列之最低退休金負債及將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一次認列至保留盈餘，致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無形資產一遞延退休金成本減少 4,165 仟元、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 5,856 仟元、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減少 6,729 仟元，總計保留盈餘減少 16,750 仟元。
- c. 其他差異調整影響數致資本公積減少 59 仟元及保留盈餘增加 59 仟元。
- d.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預付設備款因未符合固定資產之定義，故分類至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使固定資產淨額減少 1,725 仟元及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725 仟元。

(b)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表之調節

單位：仟元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流動資產(a)	788,101	(1,513)	786,588
固定資產淨額(d)	186,547	(4,177)	182,370
無形資產(b)	4,602	(2,777)	1,825
其他資產(a) (d)	24,341	5,993	30,334
資產總額	1,003,591	(2,474)	1,001,117
流動負債(a)	143,892	(250)	143,642
其他負債(a)(b)	79,848	8,985	88,833
負債總額	223,740	8,735	232,475
股本	360,970	-	360,970
資本公積(c)	59	(59)	-
保留盈餘(b) (c)	456,781	(20,677)	436,104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b)	(37,959)	9,527	(28,432)
股東權益合計	779,851	(11,209)	768,642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額	1,003,591	(2,474)	1,001,117

- a. 本公司依 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之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一律列為非流動，並依 IAS 12 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不予互抵，此一重分類使得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遞延所得稅資產一流動減少 1,513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一非流動增加 1,816 仟元、遞延所得稅負債一流動減少 250 仟元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一非流動增加 553 仟元。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 本公司累計未認列之退休金精算損益於 IFRSs 轉換日選擇豁免，一次認列至保留盈餘，另依 IAS 19「員工福利」之規定迴轉補列之最低退休金負債及將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一次認列至保留盈餘，致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形資產－遞延退休金成本減少 2,777 仟元、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減少 9,527 仟元，調整精算損(益)5,827 仟元，總計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 10,273 仟元，使保留盈餘減少 22,577 仟元；另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依 IAS19 規定，較依照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認列之退休金成本減少 1,841 仟元，故調減應計退休金負債 1,841 仟元及費用 1,841 仟元，總計保留盈餘增加 1,841 仟元。

c. 其他差異調整影響數致資本公積減少 59 仟元及保留盈餘增加 59 仟元。

d.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預付設備款因未符合固定資產之定義，故分類至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使固定資產淨額減少 4,177 仟元及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4,177 仟元。

(c) 民國一〇一年度綜合損益表之調節

單位：仟元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營業收入	\$693,859	\$-	\$693,859
營業成本	(477,998)	-	(477,998)
營業毛利	215,861	-	215,861
營業費用(a)	(122,272)	1,841	(120,431)
營業淨利	93,589	1,841	95,430
營業外收益及費損	9,109	-	9,109
稅前淨利	102,698	1,841	104,539
所得稅費用	(29,772)	-	(29,772)
稅後淨利	72,926	1,841	74,767

a.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依 IAS19 規定，較依照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認列之退休金成本減少 1,841 仟元，故調減費用 1,841 仟元。

(4) 依 IFRS 第 1 號公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除依選擇性豁免(optional exemptions)及強制性例外(mandatory exceptions)規定辦理者外，原則上公司於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時，應依所有在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時已生效之會計準則規定編製財務報表，並予以追溯調整。謹將本公司擬依選擇性豁免規定辦理之部分，擇要說明如下：

(1) 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將全部累計精算損益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以自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IAS 19.120A(p)要求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及計畫之剩餘或短絀，以及經驗調整資訊。

8.為便於財務報表之分析比較，民國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部分科目業經適當重分類。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對他人資金融通者：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者：詳附表一。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詳附表二。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詳附表三。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四.2。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詳附表四。
- 2.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附註十一相關資訊：
 - 2.1.對他人資金融通者：詳附表五。
 - 2.2.為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詳附表六。

2.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2.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2.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2.7.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詳附表七。

2.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2.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三)大陸投資資訊之揭露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率、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 營業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 初自台 灣匯出 累積投 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 末自台 灣匯出 累積投 資金額	本公司 直接或 間接投 資之持 股比例	本期認 列投資 損益	期末投 資帳面 價值	截至本 期止已 匯回投 資收益	本期期 末自台 灣匯出 赴大陸 地區投 資金額	經濟部 投審會 核准投 資金額	本公司 赴大陸 地區投 資限額
					匯出	收回								
東莞市石 排福隆艾 華電子廠 (註一)	可變電阻及 開關矽整流 器製造、加工 及買賣。	\$- (註一)	透過轉投資 第三地現有 公司所設立 之來料加工 廠	\$20,095	\$-	\$-	\$20,095	-%	(註一)	(註一)	\$-	\$20,095	\$20,095	\$467,911
東莞艾華 電子有限 公司 (註一)	可變電阻及 開關矽整流 器製造、加工 及買賣。	\$33,790 (註五)	透過轉投資 第三地現有 公司再投資 大陸公司	\$33,790 (註五)	\$-	\$-	\$33,790 (註五)	100.00%	\$5,651 (註六)	\$43,018 (註五)	\$-	\$33,790 (註五)	\$33,790 (註五)	
東莞市石 排福隆萬 裕電子廠 (註二)	電子、電機零 件製造、加工 及買賣	\$- (註二)	透過轉投資 第三地現有 公司所設立 之來料加工 廠	\$-	\$-	\$-	\$-	-%	(註二)	(註二)	\$-	\$-	\$-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東莞士華電子有限公司 (註三)	可變電阻(包括變阻器及電位計)及其他開關製造及買賣	\$13,125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13,125	\$-	\$-	\$13,125	100.00%	\$2,358 (註六)	\$38,900 (註五)	\$-	\$13,125	\$13,125	
東莞涌鈺貿易有限公司 (註四)	經營各種電子、電機零件之買賣	\$16,884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16,884	\$-	\$-	\$16,884	100.00%	\$348 (註六)	\$15,598 (註五)	\$-	\$16,884	\$16,884	

註一：民國一〇〇年間申請變更設立為東莞艾華電子有限公司，而原東莞市石排福隆艾華電子廠由本公司之孫公司 HONG KONG ALPHA COMPANY LTD.以港幣 8,990 仟元設立為東莞艾華電子有限公司。

註二：已於民國一〇〇年二月清算。

註三：東莞士華電子有限公司為本公司 100.00%之子公司 ALPHA INTERNATIONAL (B.V.I.) CAPITAL LTD.於大陸投資之公司。

註四：東莞涌鈺貿易有限公司為本公司 100.00%之子公司 ALPHA INTERNATIONAL (B.V.I.) CAPITAL LTD.於大陸投資之公司。

註五：以期末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

註六：依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認列。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進貨		應付款項	
	金額	佔該公司 進貨淨額 百分比	金額	佔該公司 科目餘額%
台灣艾華對東莞艾華電子有限公司	\$227,802	71.14%	\$18,400	42.58%
HONG KONG ALPHA 對東莞艾華電子有限公司	121,831	52.12	20,087	69.21
台灣艾華對 HONG KONG ALPHA	485	0.15	-	-
合 計	<u>\$350,118</u>		<u>\$38,487</u>	

本公司向關係人之進貨，因係屬單一廠商，無其他廠商可資比較，其付款條件為債權債務互抵方式，一般廠商為次月結支付 60 至 90 天期票。

3.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銷貨		應收款項	
	金額	佔該公司 進貨淨額 百分比	金額	佔該公司 科目餘額 百分比
台灣艾華對 HONG KONG ALPHA	\$2,007	0.57%	\$-	-%
HONG KONG ALPHA 對東莞艾華電子有限公司	97,656	32.85	59,651	55.79
HONG KONG ALPHA 對東莞士華電子有限公司	16,528	5.56	3,100	2.90
合 計	<u>\$116,191</u>		<u>\$62,751</u>	

本公司銷貨予關係人之產品大多屬特殊規格，因售予其他客戶相同產品之情形較少，故其交易價格無法合理比較；另對其收款條件為債權債務互抵方式，而一般客戶為月結 30-120 天收款。

4.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損益：無此情形。

5.票據背書及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此情形。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1)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由第三地區 HONG KONG ALPHA COMPANY LTD.資金貸與東莞士華電子有限公司之情形如下(單位：外幣仟元)：

其他應收款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總額
東莞艾華電子有限公司	HKD3,810	HKD -	6.56%	HKD66
東莞士華電子有限公司	HKD2,306	HKD1,356	-%	HKD -
合 計	HKD6,116	HKD1,356		HKD66

7.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為 HONG KONG ALPHA COMPANY LTD.代購原料金額為 88,333 仟元。

另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為 HONG KONG ALPHA COMPANY LTD.代購原料而收取服務費收入計 18,490 仟元。

另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度為 HONG KONG ALPHA COMPANY LTD.及東莞艾華電子有限公司代墊款項 5,807 仟元及 1,290 仟元，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另 HONG KONG ALPHA COMPANY LTD.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東莞艾華電子有限公司代收款項 2,425 仟元，帳列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8.上述有關聯屬公司間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十二、營運部門資訊

1.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收入來自於可變電阻及開關矽整流器之製造及買賣，經管理階層判斷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係屬單一營運部門。

2.地區別資訊：

(1)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香 港	\$206,447	\$145,794
台 灣	192,215	255,946
中 國	79,027	130,466
日 本	52,174	註 1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美 國	47,329	51,341
其 他	116,667	158,691
合 計	<u>\$693,859</u>	<u>\$742,238</u>

註 1：該地區當期銷售淨額未達合併淨營收 5%，擬不予個別揭露。

(2)非流動資產：

	101.12.31	100.12.31
台 灣	\$140,070	\$143,586
中國大陸	44,709	38,327
香 港	30,711	34,648
合 計	<u>\$215,490</u>	<u>\$216,561</u>

3.重要客戶資訊：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未有對單一客戶之銷貨收入佔本公司合併營業收入淨額 10%以上者，故不予揭露。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附表一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公司 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 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 餘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 高限額(註3)
		公司名稱	關係(註2)						
0	台灣艾華電子工 業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涌鈺貿易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155,970	\$45,092	\$-	\$-	-%	\$779,851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 1.發行人填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

-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3：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百分之五十。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惟對子公司則以本公司淨值百分之百為限。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附表二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股數	帳面價值	持股比率	市價(註1)	備 註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u>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淨額：</u> 匯豐五福全球債券組合 加：評價調整 淨 額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4,026,273.1單位	\$46,056 4,229 <u>\$50,285</u>	-	\$50,285 <u>\$50,285</u>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u>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u> ALPHA INTERNATIONAL (B.V.I.) CAPITAL LT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1,826,095股	<u>\$344,104</u>	100.00%	<u>\$344,104</u>	

註1：無公開市價者，依股權淨值填寫。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附表三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 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 (銷)貨之 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 (付)票據、 帳款之比率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 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艾華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 曾孫公司	進貨	<u>\$227,802</u>	71.14%	債權債務 互抵方式	進貨價格屬 單一廠商， 無其他廠商 可資比較	非關係人為 次月結60至 90天期票	<u>\$(18,400)</u>	42.58%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附表四

對被投資公司具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上期	本期	股 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LPHA INTERNATIONAL (B.V.I.) CAPITAL LTD.	英屬維京群島	可變電阻及開關矽整流器買賣，及其前項有關之原料及產品進出口業務。	\$60,715	\$60,715	1,826,095	100.00%	\$344,104	\$36,586	\$36,686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華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	經營各種電子零件之製造、加工、買賣及進出口業務。	33,340	(註一)	(註一)	(註一)	(註一)	45	45	
ALPHA INTERNATIONAL (B.V.I.) CAPITAL LTD.	HONG KONG ALPHA COMPANY LTD.	香港九龍	可變電阻及開關矽整流器製造、加工及買賣及前項有關之原料及產品進出口業務。	20,095	20,095	-	100.00%	268,153	34,945	34,908	
ALPHA INTERNATIONAL (B.V.I.) CAPITAL LTD.	東莞士華電子有限公司	廣東省東莞市	可變電阻及其他開關銷售業務。	13,125	13,125	-	100.00%	38,900	2,358	2,358	
ALPHA INTERNATIONAL (B.V.I.) CAPITAL LTD.	東莞涌鈺貿易有限公司	廣東省東莞市	經營各種電子、電機零件之買賣。	16,884	16,884	-	100.00%	15,598	348	348	
HONG KONG ALPHA COMPANY LTD.	東莞艾華電子有限公司	廣東省東莞市	可變電阻及開關矽整流器製造、加工及買賣。	33,790	33,790	-	100.00%	43,018	5,372	5,651	

註一：華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於民國一〇一年八月十七日取得經濟部核准辦理解散登記函進行清算，退回本公司投資款33,186仟元，並於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二十九日清算完結。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附表五

對他人資金融通者：

單位：新台幣/港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一)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二)
											名稱	價值		
1	HONG KONG ALPHA COMPANY LTD.	東莞士華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HKD 2,306	HKD 1,356	-%	與其有業務往來	銷貨\$16,528	短期營運資金需求		-	-	\$26,819	\$53,638
2	HONG KONG ALPHA COMPANY LTD.	東莞艾華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HKD 3,810	HKD-	6.56%	與其有業務往來	銷貨\$97,656 進貨\$121,831	短期營運資金需求		-	-	\$26,819	\$53,638

註一：係貸與資金之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十。

註二：係貸與資金之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附表六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註1)	
ALPHA INTERNATIONAL (B.V.I.) CAPITAL LTD.	HONG KONG ALPHA COMPANY LTD.	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	<u>\$268,153</u>	100.00%	<u>\$268,190</u>	
ALPHA INTERNATIONAL (B.V.I.) CAPITAL LTD.	東莞士華電子有限公司	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	<u>\$38,900</u>	100.00%	<u>\$38,900</u>	
ALPHA INTERNATIONAL (B.V.I.) CAPITAL LTD.	東莞涌鈺貿易有限公司	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	<u>\$15,598</u>	100.00%	<u>\$15,598</u>	
HONG KONG ALPHA COMPANY LTD.	東莞艾華電子有限公司	曾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	<u>\$43,018</u>	100.00%	<u>\$42,743</u>	

註1：無公開市價者，依股權淨值填寫。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附表七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港幣仟元/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 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 之比率	授信 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 據、帳款之比 率	
東莞艾華電子有限公司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銷貨	\$227,802	51.36%	債權債務互抵 方式	銷貨價格屬單一客 戶，無其他客戶可 資比較	月結90天至120天 期票	\$18,400	28.41%	
東莞艾華電子有限公司	HONG KONG ALPHA COMPANY LTD.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進貨	\$121,831	52.12%	債權債務互抵 方式	銷貨價格屬單一客 戶，無其他客戶可 資比較	月結90天至120天 期票	\$(20,087)	69.21%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八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資產之比率(註三)
	一〇一年度						
0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HONG KONG ALPHA COMPANY LTD.	1	銷貨	\$2,007	債權債務互抵	0.29%
0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HONG KONG ALPHA COMPANY LTD.	1	其他收入	88,333	債權債務互抵	12.73%
0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HONG KONG ALPHA COMPANY LTD.	1	勞務收入	18,490	債權債務互抵	2.66%
0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HONG KONG ALPHA COMPANY LTD.	1	進貨	485	債權債務互抵	0.07%
0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艾華電子有限公司	1	進貨	227,802	債權債務互抵	32.83%
0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HONG KONG ALPHA COMPANY LTD.	1	其他應收款	5,807	債權債務互抵	0.58%
0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艾華電子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18,400	債權債務互抵	1.83%
0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艾華電子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1,290	債權債務互抵	0.13%
1	HONG KONG ALPHA COMPANY LTD.	東莞士華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16,528	債權債務互抵	2.38%
1	HONG KONG ALPHA COMPANY LTD.	東莞艾華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97,656	債權債務互抵	14.07%
1	HONG KONG ALPHA COMPANY LTD.	東莞艾華電子有限公司	3	進貨	121,831	債權債務互抵	17.56%
1	HONG KONG ALPHA COMPANY LTD.	東莞士華電子有限公司	3	利息收入	254	債權債務互抵	0.04%
1	HONG KONG ALPHA COMPANY LTD.	東莞士華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3,100	債權債務互抵	0.31%
1	HONG KONG ALPHA COMPANY LTD.	東莞士華電子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5,098	債權債務互抵	0.51%
1	HONG KONG ALPHA COMPANY LTD.	東莞艾華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59,651	債權債務互抵	5.94%
1	HONG KONG ALPHA COMPANY LTD.	東莞艾華電子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20,087	債權債務互抵	2.00%
1	HONG KONG ALPHA COMPANY LTD.	東莞艾華電子有限公司	3	其他應付款	2,425	債權債務互抵	0.24%
2	東莞艾華電子有限公司	東莞士華電子有限公司	3	其他應付款	6,190	債權債務互抵	0.62%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外幣金額係依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金額。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八之一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資產之比率(註三)
	一〇〇年度						
0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HONG KONG ALPHA COMPANY LTD.	1	銷貨	\$1,787	債權債務互抵	0.24%
0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HONG KONG ALPHA COMPANY LTD.	1	勞務收入	15,247	債權債務互抵	2.05%
0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HONG KONG ALPHA COMPANY LTD.	1	其他收入	636	債權債務互抵	0.09%
0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HONG KONG ALPHA COMPANY LTD.	1	進貨	133,029	債權債務互抵	17.92%
0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艾華電子有限公司	1	進貨	116,105	債權債務互抵	15.64%
0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華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租金收入	89	債權債務互抵	0.01%
0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HONG KONG ALPHA COMPANY LTD.	1	應收帳款	215	債權債務互抵	0.02%
0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艾華電子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2,341	債權債務互抵	0.24%
0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華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144	債權債務互抵	0.01%
0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HONG KONG ALPHA COMPANY LTD.	1	其他應收款	30,360	債權債務互抵	3.11%
1	HONG KONG ALPHA COMPANY LTD.	東莞士華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15,415	債權債務互抵	2.08%
1	HONG KONG ALPHA COMPANY LTD.	東莞艾華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95,027	債權債務互抵	12.80%
1	HONG KONG ALPHA COMPANY LTD.	東莞艾華電子有限公司	3	進貨	76,697	債權債務互抵	10.33%
1	HONG KONG ALPHA COMPANY LTD.	東莞士華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4,611	債權債務互抵	0.47%
1	HONG KONG ALPHA COMPANY LTD.	東莞艾華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60,412	債權債務互抵	6.18%
1	HONG KONG ALPHA COMPANY LTD.	東莞艾華電子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75	債權債務互抵	0.01%
1	HONG KONG ALPHA COMPANY LTD.	東莞艾華電子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17,579	債權債務互抵	1.80%
1	HONG KONG ALPHA COMPANY LTD.	東莞士華電子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8,991	債權債務互抵	0.92%
1	HONG KONG ALPHA COMPANY LTD.	東莞艾華電子有限公司	3	出售固定資產	15,890	債權債務互抵	1.62%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外幣金額係依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金額。